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0386)

委任董事長
董事調職
總裁及授權代表變更
及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調整

董事會宣佈下列安排自 2021 年 11 月 29 日起生效：

- (1) 馬永生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董事長，并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2) 馬永生先生已獲指定擔任戰略委員會主任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其他委員不作調整；及
- (3) 因工作調整，馬永生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總裁，喻寶才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及授權代表。

委任董事長、董事調職、總裁及授權代表變更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中國石化」）董事會（「董事會」）宣佈，(1) 馬永生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董事長，并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2) 因工作調整，馬永生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總裁，喻寶才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及授權代表。上述事宜均自 2021 年 11 月 29 日起生效。

馬永生先生及喻寶才先生的有關詳情如下：

馬永生先生

馬永生，60 歲。馬先生是正高級工程師，博士研究生畢業，第十三屆全國政協委員，中國工程院院士。2002 年 4 月起任中國石化南方勘探開發分公司總地質師；2006 年 4 月起任中國石化南方勘探開發分公司常務副經理（主持工作）；2007 年 1 月起任中國石化南方勘探開發分公司經理、黨委書記；2007 年 3 月起任中國石化勘探分公司經理、黨委副書記；2007 年 5 月起任中國石化川氣東送建設工程指揮部副指揮；2008 年 5 月起任中國石化油田勘探開發事業部副主任（正職待遇）；2010 年 7 月起任中國石化副總地質師；2013 年 8 月起任中國石化總地質師；2015 年 12 月起任中國石化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中國石化高級副總裁；2017 年 1 月起任中國石化集團公司黨組成員；2019 年 4 月起任中國石化集團公司董事、總

經理、黨組副書記；2021年11月起任中國石化集團公司董事長、黨組書記。2016年2月起任中國石化董事；2018年10月起任中國石化總裁。

除簡歷披露的任職關係外，馬永生先生在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與中國石化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馬永生先生未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中國石化股份的相關權益亦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

馬永生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董事長，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馬永生先生將與中國石化簽訂相應的服務合同，任期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馬永生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將不在中國石化領取薪酬。

因工作調整，馬永生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總裁。馬永生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沒有不同意見，亦沒有任何有關其辭任事宜須提呈本公司的股東注意。

馬永生先生在擔任公司總裁期間，團結帶領總裁班子成員，貫徹董事會決策，勤勉盡責，為公司生產經營和可持續發展作出了積極貢獻，公司取得了良好經營業績，本公司董事會對馬永生先生的辛勤工作及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馬永生先生擔任新職務。

喻寶才先生

喻寶才，56歲。喻先生是高級工程師，經濟學碩士。1999年9月起任大慶石化公司副總經理；2001年12月起任大慶石化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2003年9月起任蘭州石化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2007年6月起任蘭州石化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蘭州石油化工公司總經理；2008年9月起任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黨組成員、副總經理；2011年5月起兼任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6月起任中國石化集團公司黨組成員、副總經理。2018年10月起任中國石化董事；2020年9月起任中國石化高級副總裁。

除簡歷披露的任職關係外，喻寶才先生在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與中國石化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喻寶才先生未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中國石化股份的相關權益，亦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

喻寶才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及授權代表。

喻寶才先生任期至2024年5月止。其擔任本公司總裁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年薪、績效年薪、任期激勵收入構成。本公司將在年度報告中披露報告期內喻寶才先生在本公司領取報酬的情況。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喻寶才先生擔任新職務。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調整

董事會宣佈指定馬永生先生擔任戰略委員會主任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其他委員不作調整。有關委任自2021年11月29日起生效。調整後的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情況如下：

本公司戰略委員會現由八名成員組成，包括馬永生先生（主任委員）、喻寶才先生、劉宏斌先生、凌逸群先生、李永林先生、蔡洪濱先生、史丹女士及畢明建先生。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史丹女士（主任委員）、馬永生先生及吳嘉寧先生。

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現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馬永生先生（主任委員）、趙東先生、李永林先生、蔡洪濱先生。

除上述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與委任董事長、董事調職、總裁及授權代表變更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調整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亦無其他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項下之規定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生
副總裁、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
2021年11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馬永生^{*}、趙東^{*}、喻寶才[#]、劉宏斌[#]、凌逸群[#]、李永林[#]、蔡洪濱⁺、吳嘉寧⁺、史丹⁺及畢明建⁺。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